股票代碼:6442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27-8號13樓

電話: (02)2808-6333

§目 錄§

		財 務	報	告
項 目	頁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sim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 \sim 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sim 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4	-	_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_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sim 16$	3	Ξ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sim29$	E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	29	ت	<u>5</u>	
定性之主要來源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 \sim 60$	六~	二九	
(七)關係人交易	61		+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2	Ξ	_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		-	
承諾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62	三	=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3 \cdot 66 \sim 68 \cdot 7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3 \ 69	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63 \sim 64 \cdot 70 \cdot 72$			
4. 主要股東資訊	64 \ 73		三	
(十四) 部門資訊	$64 \sim 65$	Ξ	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CHEN STEVE

負責人: Chen, Steve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稱「光聖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光聖集團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光聖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光聖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 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光聖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產品銷貨收入真實性

光聖集團民國 113 年度銷貨收入較民國 112 年度成長,其中來自特定產品別之銷貨收入增加幅度更為顯著,其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將對本年度銷貨收入及財務績效產生重大影響,因是將特定產品別銷貨收入認列真實性考量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銷貨收入會計政策及銷貨收入之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二三。

本會計師對上述說明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1. 瞭解銷貨交易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抽樣測試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取得全年度特定產品別之銷售交易明細,並抽選樣本檢視相關交易文件 及表單是否符合銷貨政策。
- 3. 檢視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情形是否有異常情形。

其他事項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 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光聖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光聖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光聖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 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光聖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 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光聖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表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光聖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 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 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光聖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陳俊宏

陳俊宏

會計師 張 正 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7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0 1136 1150 11170 12200 1310 1410 1470 11XX 1510 15517 1535 1550 1600 1755	資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四及九)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應收帳款一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十) 其他應收款一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十)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總計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十) 透過損也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 八)	<u>\$</u>	第 2,673,758 100,506 4,818 990,178 21,420 1,190,671 52,280 12,927 5,046,558	38 2 - 14 - 17 1	金 \$ 1,000,415 94,271 5,246 440,962 17,102 602,362 44,544	30 3 - 13 1 18
136 150 170 200 310 410 470 1XX 510 517 535 550 66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四及九)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應收帳款一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十) 其他應收款一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十)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總計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	\$	100,506 4,818 990,178 21,420 1,190,671 52,280 12,927	2 - 14 - 17 1	94,271 5,246 440,962 17,102 602,362	3 - 13 1
36 50 70 00 10 10 70 XX 10 17 35 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附註四及九)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十) 應收帳款一非關係人 (附註四及十) 其他應收款一非關係人 (附註四及十)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一)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總計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附註四及	\$ 	100,506 4,818 990,178 21,420 1,190,671 52,280 12,927	2 - 14 - 17 1	94,271 5,246 440,962 17,102 602,362	3 - 13 1
50 70 000 10 10 70 XX 10 17 35 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應收帳款一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十) 其他應收款一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十)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總計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	-	4,818 990,178 21,420 1,190,671 52,280 12,927	14 - 17 1	5,246 440,962 17,102 602,362	13 1
70 000 110 110 770 XXX 110 117 335 50 000	應收帳款一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十) 其他應收款一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十)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總計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	-	990,178 21,420 1,190,671 52,280 12,927	14 - 17 1	440,962 17,102 602,362	13 1
00 10 10 10 70 XX 10 17 35 50	其他應收款一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十)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總計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	Ξ	21,420 1,190,671 52,280 12,927	17 1	17,102 602,362	1
10 10 70 XX 10 17 35 5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總計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	_	1,190,671 52,280 12,927	17 1 	602,362	
10 70 XX 10 17 35 50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總計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	_	52,280 12,927	1 		18
70 XX 10 17 35 50 00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總計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	_	52,280 12,927	1 		
70 XX 10 17 35 50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總計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	_	12,927			1
10 17 35 50 00	流動資產總計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	_			4,336	
510 517 535 550 500	非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		3,040,330	72	2,209,238	66
35 50 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				2,207,200	
517 535 550 5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					
535 550 500			3,700	-	-	-
50 00	A)					
50 00			425,994	6	89,386	3
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一)		3,343	_	2,309	_
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88,264	1	39,900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一)		1,106,253	16	556,492	17
)3				2		
20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55,843		33,649	1
3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20,096	-	7,591	-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119,791	2	125,218	4
15	預付設備款		56,850	1	988	-
20	存出保證金		4,517	-	3,046	-
95	預付房地款 (附註十四)		· -	_	280,000	8
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984,651	28	1,138,579	34
XX	資產總計	<u>\$</u>	7,031,209	<u>100</u>	<u>\$ 3,347,817</u>	100
碼	負 債 及 權 <u>益</u>					
	流動負債					
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	-	\$ 330,000	10
.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		6	-	6	-
.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八)		297,045	4	187,396	6
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1,623,600	23	388,197	12
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76,644	3	45,840	1
80	租賃負債一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4,877	_	8,090	_
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九)		11,077		12,000	_
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十九及二二)		68,228	1	62,742	2
XX						31
11	流動負債總計	_	2,180,400	31	1,034,271	
	非流動負債					
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二十)		935,440	13	-	_
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九)		-	-	206,000	6
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77,527	1	7,906	_
80	租賃負債一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22,214	2	6,113	_
				2		-
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8,309	-	33,545	1
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337		9,256	<u>1</u>
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_	1,152,827	<u>16</u>	262,820	8
XX	負債總計	_	3,333,227	<u>47</u>	1,297,091	39
	權益(附註四及二二)					
10	普 通 股		760,000	11	663,000	20
00	資本公積		917,698	13	225,635	7
	保留盈餘					
10	法定盈餘公積		286,369	4	274 278	8
					276,278	
	特別盈餘公積		81,457	1	117,072	4
20	未分配盈餘		1,783,791	<u>26</u>	850,197	25
20 50	保留盈餘總計		2,151,617	31	1,243,547	37
20 50 00					,	()
20 50 00	其他權益	(133,240)	$(\underline{2})$	(<u>81,456</u>)	(3
20 50 00 00		(133,240) 3,696,075		(<u>81,456</u>) <u>2,050,726</u>	
20 50 00 00 XX XX	其他權益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_	3,696,075	53		61
20 50 00 00 XX	其他權益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3,696,075 1,907	<u>53</u>	2,050,726	
20 50 00 00 CX	其他權益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3,696,075	53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113年度	-	112年度	
代 碼		金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 三)	\$ 6,410,405	100	\$ 2,617,385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一、二一及 二四)	2,845,229	_44	1,686,998	_64
5900	營業毛利	3,565,176	<u>56</u>	930,387	<u>36</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一、二 四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1,586,002	25	350,379	13
6200	管理費用	644,204	10	254,837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2,458	2	104,354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62,096</u>)	$\left(\underline{}\right)$	(5,11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270,568	<u>36</u>	<u>704,454</u>	<u>27</u>
6900	營業淨利	1,294,608		225,933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十三、二十及二四)				
7100	利息收入	35,461	_	25,200	1
7010	其他收入	1,931	-	9,72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1,241	2	16,144	1
7050	財務成本	(14,753)	-	(12,73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u>16,202</u>)		(<u>16,513</u>)	$(\underline{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27,678	2	21,820	1
7900	稅前淨利	1,422,286	22	247,753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366,831	5	79,711	3
8200	本年度淨利	1,055,455	<u>17</u>	168,042	7
(接次	(頁)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八、						
	二一及二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142	-	\$	5,58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45,202	1		41,309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229)	_	(9,168)	_
			46,115	1	\	37,722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0,951	-	(10,08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	•	
	目相關之所得稅	(8,19 <u>4</u>)	<u> </u>		2,017	<u> </u>
			32,757	<u> </u>	(8,069)	<u> </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一稅後淨額		78,872	1		29,653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u>	<u>,134,327</u>	<u>18</u>	\$	197,695	8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	,057,601	16	\$	168,042	6
8620	非控制權益	(2,146)	_			<u> </u>
8600		\$ 1	<u>,055,455</u>	<u>16</u>	\$	168,042	<u>6</u>
	他人坦兰施安 廷屈 孙 •						
07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ф 1	107 400	10	ф	107 (05	0
8710	母公司業主	\$ I	,136,488	18	\$	197,695	8
8720 8700	非控制權益	(<u> </u>	<u>2,161</u>)	10	\$	107 605	
8700		<u> </u>	<u>,134,327</u>	<u>18</u>	<u> D</u>	197,695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9750	基本	\$	14.30		\$	2.53	
9850	稀釋	\$	14.23		\$	2.52	
, 500	ਪਾਲ ਪਤ	Ψ	11,40		Ψ	2.0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Chen, Stewer



經理人:張英華



會計主管:莊國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附	註	=	=)		
									其 他	推 透過其他綜合	益	項 目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Ah wai		股	* * * * * * *	* + ^ **	保	留好好的好	鱼	餘			ヨート 単個 如 秋	اد ۸	nt 45 nn 25	اد ماد	非控制權益	11h 14 64 642
<u>代 碼</u> A1		股數 (仟股) 69,300	育 班 股 股 本 \$ 693,000	<u>東本公積</u> \$ 234,872	太足监察公預 \$ 243,893	<u>特別盈餘公積</u> \$ 117,072	* 分配监狱	\$ 1,281,876	之 兌 換 差 額 (\$ 88,935)		員工未賺得酬勞 \$ -	(\$ 106,644)	<u>庫 藏 股 栗</u> (\$ 110.853)		(附註十二)	推 益 憑 額 \$ 1,992,251
L3	庫藏股註銷	(3,000)	(30,000)	(9,247)	-	-	(71,606)	(71,606)	-	-	-	-	110,853	-	-	-
		, ,	,	· ·			,	, ,								
C17	行使歸入權	-	-	10	-	-	-	-	-	-	-	-	-	10	-	10
B1 B5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32,385 -	- -	(32,385) (139,230)	(139,230)	- -	- -	- -	- -	- -	(139,230)	- -	(139,230)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168,042	168,042	-	-	-	-	-	168,042	-	168,042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4,465	4,465	(8,069)	33,257		25,188		29,653		29,653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72,507	172,507	(8,069)	33,257		25,188		197,695	-	197,695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6,300	663,000	225,635	276,278	117,072	850,197	1,243,547	(97,004)	15,548	-	(81,456)	-	2,050,726	-	2,050,726
E1	現金增資	9,300	93,000	437,100	-	-	-	-	-	-	-	-	-	530,100	-	530,10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400	4,000	162,863	-	-	-	-	-	-	(118,058)	(118,058)	-	48,805	-	48,805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3,384)	(3,384)	-	-	-	-	-	(3,384)	-	(3,384)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 成部分	-	-	67,534	-	-	-	-	-	-	-	-	-	67,534	-	67,534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24,566	-	-	-	-	-	-	-	-	-	24,566	-	24,566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	4,068	4,068
B1 B17 B5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10,091	(35,615)	(10,091) 35,615 (158,760)	- (158,760)	- - -	- - -	- - -	- - -	- - -	- (158,760)	- - -	- (158,760)
D1	113 年度淨利 (淨損)	-	-	-	-	-	1,057,601	1,057,601	-	-	-	-	-	1,057,601	(2,146)	1,055,455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913	913	32,772	45,202	-	77,974	-	78,887	(15)	78,872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058,514	1,058,514	32,772	45,202	-	77,974	-	1,136,488	(2,161)	1,134,327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						11,700	11,700		(11,700)		(11,700)		-		_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6,000	\$ 760,000	<u>\$ 917,698</u>	\$ 286,369	<u>\$ 81,457</u>	<u>\$ 1,783,791</u>	<u>\$ 2,151,617</u>	(<u>\$ 64,232</u>)	<u>\$ 49,050</u>	(<u>\$ 118,058</u>)	(\$ 133,240)	<u>\$</u>	<u>\$ 3,696,075</u>	<u>\$ 1,907</u>	<u>\$ 3,697,98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	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1,422,286	\$	247,75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7,492		86,885
A20200	攤銷費用		4,165		3,66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62,096)	(5,11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300)		-
A20900	利息費用		14,753		12,738
A21200	利息收入	(35,461)	(25,200)
A21300	股利收入	(273)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4,914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				
	之份額		16,202		16,51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246		1,092
A22900	租賃修改利益		-	(1,433)
A23800	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801		58,650
A29900	迴轉負債準備		-	(8,05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28	(980)
A31150	應收帳款一非關係人	(488,126)		185,563
A3118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3,632)		3,246
A3119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		1,500
A31200	存貨	(617,454)		138,752
A31230	預付款項	(7,736)	(29,81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356)		9,459
A32130	應付票據		-	(26,482)
A32150	應付帳款		109,649	(40,24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36,749		78,44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377	(3,50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_	24,094)	(5,34 <u>6</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16,534		698,07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4,775		23,50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73		-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293)	(12,53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69,200)	(\$ 138,98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70,089	570,061
B0001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D	量之金融資產	(310,000)	(18,000)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D00040	資產	18,593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5,572)	(282,433)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2,022	217,471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40,0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7,053)	(20,94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655	3,76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増加)減少	(1,465)	10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6,660)	(1,40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77,331)	-
B07300	預付房地款增加	-	(280,0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45,811</u>)	(<u>381,44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930,000	1,46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260,000)	(1,460,000)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999,59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18,000)	(12,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9,179)	(14,834)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1	(38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58,760)	(139,230)
C04600	現金增資	530,100	-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4,068	_
C09900	行使歸入權	· -	10
C099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000	_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21,900	(166,43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7.165	(5250)
טטטט	些十 変助封坑並及約 亩坑並	<u>27,165</u>	(5,35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673,343	16,82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00,415	983,59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673,758</u>	<u>\$ 1,000,4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Chen, SteXADIV

經理人:張英華

菜版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85年9月4日 奉經濟部核准成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子組件用精密金屬零件、 電子產品及各種光纖零組件之組立加工及買賣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104年7月14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114年3月7日經董事會通過。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並發布生 效 之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IFRS)、國 際 會 計 準 則 (IAS)、解 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會計準則」)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修正後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會計準 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IAS 21 之 修正 「 缺 乏 可 兌 換性 」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1)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 2026 年 1 月 1 日 (註 2) 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 容

註 1: 適 用 於 2025 年 1 月 1 日 以 後 開 始 之 年 度 報 導 期 間 。 初 次 適 用 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 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 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 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 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 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 冊」 2026年1月1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 2026年1月1日 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 2026年1月1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未定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 2023年1月1日 較資訊 |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年1月1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年1月1日

-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 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 1.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 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 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IFRS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 2.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 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 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 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合併公司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 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 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 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 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 (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 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清償者,若合併公司將該選擇權分類為權益工具,則該等條款並不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 之財務報表。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 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個體間之交易、 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四及 附表五。

(五)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 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 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 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 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表。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 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 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 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 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 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 (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 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 衡量,其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 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 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 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 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 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 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 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 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 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 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 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 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 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 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 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 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 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 積一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 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 (列入權益)。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 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光通訊產品及高頻連接器產品之銷售。合併公司於滿足客戶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滿足履約義務時點係於客戶已接受該商品並取得控制,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合併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赁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赁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成為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 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 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董事會通過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對於給與日於 113 年 10 月 10 日以前者,依金管會問答集係持續以考慮離職率後之估計金額認列應付款。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 (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 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 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 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 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 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2	1日 112-	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53	8 \$	56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073,96	8	868,356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599,25	<u></u>	131,490
	<u>\$ 2,673,75</u>	<u>\$</u>	1,000,415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0.001%~4.80%	0.001%~1.45%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		
定期存款	1.77%~4.90%	2.10%~5.62%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112年12月31日:無)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轉換選擇權(附註二十)

\$ 3,700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非流動		
上市(櫃)股票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8,413	\$ 27,450
未上市(櫃)股票		
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2,000	-
芯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4	5,602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		
電股份有限公司	74,577	56,334
	<u>\$ 425,994</u>	<u>\$ 89,386</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公司特別股及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 113 年 3 及 11 月以現金增資之方式取得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因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以現金增資之方式取得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因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 113 年度以公允價值 18,593 仟元出售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數共計 383 仟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1,700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 <u>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 存款(一)	<u>\$100,506</u>	<u>\$ 94,271</u>
<u>非 流 動</u> 質押定存單(二)	<u>\$ 3,343</u>	<u>\$ 2,309</u>

- (一)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 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1.70%~5.10%及1.90%~5.35%。
- (二)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質押定存單之市場利率分別為 年利率1.575%~1.700%及1.575%。
-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902	\$ 5,329
減:備抵損失	((83) 5.246
因營業而發生	<u>\$ 4,818</u>	<u>\$ 5,246</u>
應收帳款(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990,917	\$537,932
減:備抵損失	(<u>739</u>) <u>\$990,178</u>	(<u>96,970</u>) <u>\$440,962</u>
其他應收款(二)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14,882	\$ 10,594
應收利息	3,618	2,932
出售副產品及廢品	680	946
其 他	2,240	2,630
	<u>\$ 21,420</u>	<u>\$ 17,102</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 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中	國	亞	洲	美	洲	歐	洲	其	他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75,448	\$ 16	6,165	\$	700,477	\$	48,827	\$	-	\$ 9	90,91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46)	(249)	(349)	(<u>95</u>)			(<u>739</u>)
攤銷後成本	\$	75,402	\$ 16	5,916	\$	700,128	\$	48,732	\$		\$ 9	90,178

112 年 12 月 31 日

	中	國	亞	洲	美	洲	歐	洲	其	他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35,767	\$ 223,	535	\$	159,007	\$	23,151	\$	96,472	\$	537,93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36</u>)	(<u>335</u>)	(<u>79</u>)	(48)	(96,472)	(_	96,970)
攤銷後成本	\$	35,731	\$ 223,	200	\$	158,928	\$	23,103	\$	<u> </u>	\$	440,962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30 天以下	\$ 755,429	\$ 158,055
31~60 天	122,266	122,077
61~90 天	70,248	62,867
91~120 天	28,713	73,530
121 天以上	<u>14,261</u>	<u>121,403</u>
合 計	<u>\$ 990,917</u>	<u>\$ 537,93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96,970	\$ 102,04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62,096)	(5,11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35,140)	-
外幣換算差額	1,005	44
年底餘額	<u>\$ 739</u>	<u>\$ 96,970</u>

本公司之客戶 PCT International INC(以下簡稱「PCT公司」) 積欠本公司貨款,本公司於以前年度已就應收 PCT公司款項全數提 列備抵損失,PCT公司於 108 年 11 月依據美國破產法第 11 章向美 國法院聲請破產程序,並於 109 年 6 月向美國法院提起債務重整計 畫;本公司、PCT公司、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及其他債權人於 110 年 3 月簽訂和解條件書,破產法院於 110 年 11 月確認 PCT公司提 出依和解條件書修改之重整計畫,PCT公司於 110 年 12 月償付首筆 款項,並同意於十年內按期償付剩餘金額或選擇提早折現償付債 務。本公司於 113 年 4 月與 PCT公司達成和解,並收回款項美金 1,955 仟元,是以迴轉應收帳款備抵損失,餘確定無法收回之款項美金 1,176 仟元則沖銷相關備抵損失。

(二)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營業稅退稅款、出售副產品之價款及應收利息。合併公司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應收款均已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減損損失。

十一、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557,204	\$ 253,308
在製品	179,877	162,630
原 物 料	453,590	186,424
	<u>\$ 1,190,671</u>	<u>\$ 602,362</u>

113 及 11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845,229 仟元及 1,686,998 仟元。113 及 11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提列存貨備抵跌價及 呆滯損失分別為 26,801 仟元及 58,650 仟元。

十二、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3年 112年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2月31日 12月31日
本公司	EC-Link Technology Inc. (EC-Link)	控股業務	100% 100%
	EZconn Europe GmbH	各種電子組件用精密金屬零件、電子產 品及各種光纖零組件之組立加工及買 賣等業務	100% 100%
	EZConn USA Inc.	各種電子組件用精密金屬零件、電子產 品及各種光纖零組件之買賣等業務	80% -
	EZcon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00% -
EC-Link	Light-Master Technology Inc. (Light Master)	控股業務	100% 100%
EZconn Europe GmbH	EZconn Czech a.s.	各種光通訊零組件之製造	100% 100%
Light Master	光聖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各種光纖及電纜連接器等	100% 100%
EZconn Czech a.s.	EZconn Technologies CZ s.r.o.	各種光通訊零組件之製造及研發	100% 100%

為拓展業務需要,本公司於 113 年 5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擬於菲律賓地區設立子公司,持股比例 100%並於 113 年 10 月注資美金 3,000 仟元。

為拓展業務需要,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於美國地區設立子公司,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共投資 EZConn USA Inc.美金 600 仟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113年12月31日112年12月31日合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合聖公司」)\$ 88,264\$ 39,900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衡量。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3年1月1日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至12月31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損/綜合損益總額	(<u>\$ 16,202</u>)	(<u>\$ 16,513</u>)

合聖公司於 113 年 4 月進行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000 仟股,合併公司以每股 20 元取得合聖公司 2,000 仟股,惟合併公司未按原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由 29.52%下降至 29.32%,並調整增加資本公積 1,062 仟元。

113年7月合聖公司再次進行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200 仟股,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合聖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29.32%下降至 26.71%,並調整增加資本公積 23,504 仟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係按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8 2 4 4	14 02 44 44	lat 12 an 18t	100 ht an 114	المدادة المداد	an -15 an 18	建造中之	A 51
b L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辨公設備	雜項設備	不 動 產	<u> </u>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126,000	\$ 387,233	\$ 961.659	\$ 39.961	\$ 6.252	\$ 45.842	¢ 105 207	\$ 1.657	¢1.674.001
	\$ 126,000	\$ 367,233	4,	4 0.7.02	\$ 6,252	,	\$ 105,397		\$1,674,001
增添	-	-	15,154	516	-	651	1,721	854	18,896
處 分	-	-	(44,084)	(4,326)	-	(1,560)	(257)	(30)	(50,257)
內部移轉	-	-	9,175	-	-	35	254	(2,321)	7,143
净兌換差額		(4,010)	(4,937)		(97)	(338)	(149)	50	(9,48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126,000	383,223	936,967	36,151	6,155	44,630	106,966	210	1,640,302
增添	269,070	9,889	23,742	1,030	27	2,836	8,389	995	315,978
處 分	-	(203)	(103,089)	(1,373)	(3,170)	(2,053)	(170)	-	(110,058)
內部移轉	269,070	10,930	20,470	-	2,689	455	-	(950)	302,664
淨兌換差額		12,186	19,852		292	1,025	487	11	33,853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64,140	\$ 416,025	\$ 897,942	\$ 35,808	\$ 5,993	\$ 46,893	\$ 115,672	\$ 266	\$2,182,73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194,682	\$ 730,061	\$ 36,774	\$ 4,602	\$ 37,615	\$ 61,789	\$ -	\$1,065,523
折舊費用	-	14,387	43,848	1,652	216	2,149	8,746	-	70,998
處 分	-	-	(39,275)	(4,326)	-	(1,413)	(257)	-	(45,271)
淨兌換差額		(3,254)	(3,776)		(74_)	(277)	(59)		(7,44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05,815	730,858	34,100	4,744	38,074	70,219	-	1,083,810
折舊費用	-	15,585	39,542	1,343	574	2,170	8,585	-	67,799
處 分	-	(157)	(94,755)	(1,373)	(2,854)	(1,848)	(170)	-	(101,157)
淨兌換差額	<u>-</u> _	9,904	14,909		197	844	180	_	26,034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231,147	\$ 690,554	\$ 34,070	\$ 2,661	\$ 39,240	\$ 78,814	\$ -	\$1,076,486
						·	·		
112年12月31日浄額	\$ 126,000	\$ 177,408	\$ 206,109	\$ 2,051	\$ 1,411	\$ 6,556	\$ 36,747	\$ 210	\$ 556,492
113 年 12 月 31 日浄額									

本公司為因應經營所需及長遠之發展及規劃,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購置承租之土地及廠房,合約總金額為 560,000 仟元,並於 113 年 1 月完成所有權移轉。

113及112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4、20及40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模具設備	2年
運輸設備	5年
辨公設備	3、5及10年
雜項設備	2、3、5、8至10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 參閱附註三一。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20,265	\$ 19,934
建 築 物	134,405	11,090
運輸設備	<u>1,173</u>	<u>2,625</u>
	<u>\$155,843</u>	<u>\$ 33,649</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30,805</u>	<u>\$ 3,31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699	\$ 686
建 築 物	7,541	13,898
運輸設備	<u>1,453</u>	1,303
	<u>\$ 9,693</u>	<u>\$ 15,887</u>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4,877</u>	<u>\$ 8,090</u>
非 流 動	<u>\$122,214</u>	<u>\$ 6,11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45%~5.14%	1.45%~4.75%
運輸設備	$1.45\% \sim 4.00\%$	1.45%~4.0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建築物及運輸設備做為廠房、辦公室 及辦公使用。租賃期間為 2~5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 對所租賃之土地、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 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5,926</u>	<u>\$ 3,55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5,464</u>)	(<u>\$ 19,554</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運輸設備及建築物租賃適用認 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累	計	攤	銷	淨		額	
112年1月1日餘額	\$	18,942	S	5	9,202		\$	9,740		
單獨取得/攤銷費用		1,408		,	3,664	!				
處 分	(3,268)	(,	3,268)				
淨兌換差額		33	(_		7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17,115			9,524	:	\$	7,591		
單獨取得/攤銷費用		16,660			4,165					
處 分	(606)	(606)				
淨兌換差額		110	_		10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u>	33,279	9	5 1	3 , 183		\$	20,096		

上述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1至10年計提攤銷費用。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	\$ 215	\$ 62			
推銷費用	51	36			
管理費用	1,645	1,072			
研究發展費用	2,254	2,494			
	\$ 4,16 <u>5</u>	\$ 3,66 <u>4</u>			

十七、借款(113年12月31日:無)

(一) 短期借款

無擔保借款112年12月31日無擔保借款\$ 330,000

銀行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為 1.80%~1.93%。

(二)長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218,0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12,000</u>)
長期借款	<u>\$ 206,000</u>

合併公司為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與銀行簽訂中長期授信合約,借款期間為109年11月至116年11月。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為2.35%~2.40%,按月繳息,本金償還寬限期為2年,自首次動用屆滿兩年之日為第一期,每半年償還新台幣6,000仟元,其餘到期一次付清,並提供房屋及建築物作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及三一)。

合併公司部分借款約定財務報告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淨值 不低於特定比率,如有不符情形,須向銀行提報改善措施。截至112 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尚無違反上述各項財務比率之情事。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非因營業而發生	<u>\$ 6</u>	<u>\$ 6</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297,045</u>	<u>\$ 187,396</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賖帳期間為 60 天至 9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應付佣金	\$ 1,027,267	\$ 142,696			
應付薪資及獎金	327,637	138,302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50,000	23,500			
其 他	118,696	83,699			
	<u>\$1,623,600</u>	<u>\$ 388,197</u>			
其他流動負債					
退款負債	\$ 55,605	\$ 48,809			
合約負債 (附註二三)	7,470	10,585			
其 他	5,153	3,348			
	<u>\$ 68,228</u>	<u>\$ 62,742</u>			

二十、應付公司債(112年12月31日:無)

	113年12月31日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64,560</u>)
	\$ 935,440

合併公司於 113 年 11 月 11 日按面額 100.5%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數為 10,000 張,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三年,發行總金額 1,005,000 仟元,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491.3 元,持有人得於 114 年 2 月 12 日至 116 年 11 月 11 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合併公司普通股股票。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合併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市場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之日為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 賣回基準日,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40 日內以書面通知,要求本 公司依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一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2.36%。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410 仟元)	\$ 999,590
賣/贖回權衍生工具	40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365 仟元)	$(\underline{67,534})$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5,045 仟元)	932,456
以有效利率 2.36%計算之利息	2,984
113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u>\$ 935,440</u>

賣/贖回權衍生工具於 113 年 11 月 11 日至 12 月 31 日變動如下 (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年11月11日餘額	\$ 400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3,300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700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 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2,709	\$ 104,58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84,400</u>)	(<u>71,042</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309</u>	<u>\$ 33,54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码	笙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13年1月1日	9	5 104	1,587	7	(\$	71	,042	2)	9	33	3,545	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2	1				-			83	L
利息費用 (收入)	_		1,302	<u>7</u>	(_		926	<u>6</u>)	_		382	<u>[</u>
認列於損益	_		1,388	3	(_		926	<u>(6</u>)	_		462	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	5,116	5)	(6	5,116	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1,808	3)				_	(1	,808	3)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_	(5,782	2	_			_	_	6	5,782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_	4	1,974	<u>1</u>	(_	6	5,116	<u>5</u>)	(_	1	,142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石	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雇主提撥	9	3		_	(\$	5 8	3,200))	(9	5 8	3,20	0)
福利支付	(-	1,884	1)		-	1,884	1				-
公司帳上支付	(_	16	5,356	<u>(6</u>)	_			_	(_	10	5,35	<u>6</u>)
113年12月31日	9	92	2,709	9	(<u>\$</u>	84	4,400	<u>)</u>)	9	5 8	3,30	9
112年1月1日	9	3 110),45	<u>[</u>	(<u>\$</u>	65	5,979	<u>9</u>)	9	5 4	4,47	<u>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5	5				-			8	5
利息費用(收入)	_		1,519	<u>)</u>	(_		950	<u>)</u>)	_		569	9
認列於損益	_		1,604	<u>1</u>	(_		950	<u>)</u>)	_		654	<u>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_	(453	3)	(45	3)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	1,053	3				-			1,05	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_	(5,182	<u>l</u>)	_			_	(_	(5,18	<u>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_	ŗ	5,128	<u>3</u>)	(_		453	<u>3</u>)	(_	Į	5,58	<u>1</u>)
雇主提撥				_	((5,000))	((5,00	0)
福利支付	(_	2	2,340	<u>)</u>)	_	2	2,340	<u>)</u>	_			_
112年12月31日	9	5 104	1,58 2	7	(9	5 7	1,042	2)	9	33	3,54	<u>5</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46	\$ 487
推銷費用	22	33
管理費用	52	73
研究發展費用	42	61
	\$ 462	\$ 65 <u>4</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 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 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 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500%	1.2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1,748)	(\$ 2,088)
減少 0.25%	<u>\$ 1,808</u>	<u>\$ 2,159</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764</u>	<u>\$ 2,100</u>
減少 0.25%	(\$ 1,714)	(\$ 2,042)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8,589	<u>\$ 6,135</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7年	8.1年

二二、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80,000</u>	<u>180,000</u>
額定股本	<u>\$ 1,800,000</u>	<u>\$1,8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6,000</u>	<u>66,300</u>
已發行股本	\$ 760,000	\$ 663,00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 3,000 仟股,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於 112 年 11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9,3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57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756,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13 年 3 月 5 日,並於 113 年 3 月 29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13 年 9 月 20 日經董事會於金管會核准額度內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760,000 仟元。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u> 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672,009	\$ 212,589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		
行使歸入權	10	1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		
權淨值之變動數	24,566	-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40,543	-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67,534	-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		
動數(3)	13,036	13,036
	<u>\$ 917,698</u>	<u>\$ 225,635</u>

-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2. 此類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 3.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 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以股東權益為最大依歸,並考量目前及未來 所處之產業狀況、成長階段、未來財務規劃、資金需求及滿足股東 現金規劃等因素,在平衡股利之原則下,股東現金紅利不得低於股 東紅利總數之10%,實際發放金額仍以股東會決議發放金額為準。

本公司於公司章程明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 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 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提報最近一次股東會。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 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 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091	\$ 32,385
特別盈餘公積	(<u>\$ 35,615</u>)	<u>\$ -</u>
現金股利	<u>\$158,760</u>	<u>\$139,230</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2.1	\$ 2.1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113年5月8日及112年3月14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113年6月18日及112年6月6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114年3月7日董事會擬議11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u>\$ 106,683</u>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66,274</u>)
現金股利	<u>\$ 653,602</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8.6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4 年 5 月 28 日召開股東常會決議。

(四)特別盈餘公積

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於分派盈餘時,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已提列數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功能性 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 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15,548	(\$ 17,709)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45,202	33,257
處分利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附註八)	(<u>11,700</u>)	-
年底餘額	<u>\$ 49,050</u>	<u>\$ 15,548</u>

3. 員工未賺得酬勞(112年度:無)

本公司股東會於113年6月18日決議發放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八。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
本年度發行	(140,652)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22,594
年底餘額	(<u>\$118,058</u>)

(六) 庫藏股票(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無)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109年1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109年1月21日至3月20日, 買回股數為3,000仟股。本公司已於109年3月全數執行完畢,買回總成本共計110,853仟元。

單位:仟股數

項	目	112年度
年初股數		3,000
年度註銷		(3,000)
年底股數		

本公司依法辦理註銷逾期未轉讓予員工之庫藏股,於 112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 30,000 仟元,註銷已發行股份 3,000 仟股,減資基準日為 112 年 3 月 20 日。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 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三、營業收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說明及細分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光通訊	\$ 5,901,735	\$ 2,021,893
高頻連接器	508,670	595,492
	\$ 6,410,405	<u>\$ 2,617,385</u>

客戶合約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

(二)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7,470</u>	<u>\$ 10,585</u>	<u>\$ 13,411</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 點之差異。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	\$ 35,339	\$ 24,185
附買回債券	115	985
其 他	7	30
χ 13	\$ 35,461	\$ 25,200
	<u>\$\psi \text{30}\text{101}</u>	<u> </u>
(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補助收入	\$ 122	\$ 8,496
股利收入	273	-
其 他	<u>1,536</u>	<u>1,231</u>
	<u>\$ 1,931</u>	<u>\$ 9,727</u>
(-) + 11 11 4 71 11 11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u>112年度</u> (\$ 1,092)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7,246)	(\$ 1,0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淨外幣兌換利益	(\$ 7,246)	(\$ 1,0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淨外幣兌換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 7,246) 122,950	(\$ 1,0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淨外幣兌換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附註二十)	(\$ 7,246) 122,950 3,300 - 2,237	(\$ 1,092) 14,8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淨外幣兌換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附註二十) 租賃修改利益	(\$ 7,246) 122,950 3,300	(\$ 1,092) 14,8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淨外幣兌換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附註二十) 租賃修改利益	(\$ 7,246) 122,950 3,300 - 2,237	(\$ 1,092) 14,807 - 1,433 <u>996</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淨外幣兌換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附註二十) 租賃修改利益	(\$ 7,246) 122,950 3,300 - 2,237	(\$ 1,092) 14,807 - 1,433 <u>996</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淨外幣兌換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附註二十) 租賃修改利益 其 他	(\$ 7,246) 122,950 3,300 - 2,237	(\$ 1,092) 14,807 - 1,433 <u>996</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淨外幣兌換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附註二十) 租賃修改利益 其 他	(\$ 7,246) 122,950 3,300 - 2,237 \$121,241	(\$ 1,092) 14,807 - 1,433 <u>996</u> <u>\$ 16,144</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淨外幣兌換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附註二十) 租賃修改利益 其 他	(\$ 7,246) 122,950 3,300 - 2,237 <u>\$121,241</u>	(\$ 1,092) 14,807 - 1,433 <u>996</u> <u>\$ 16,144</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淨外幣兌換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附註二十) 租賃修改利益 其 他 (四)財務成本 銀行借款之利息	(\$ 7,246) 122,950 3,300 - 2,237 <u>\$121,241</u> 113年度 \$ 11,410	(\$ 1,092) 14,807 - 1,433 <u>996</u> <u>\$ 16,144</u>

(五) 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7,799	\$ 70,998
使用權資產	9,693	15,887
無形資產	<u>4,165</u>	<u>3,664</u>
合 計	<u>\$ 81,657</u>	<u>\$ 90,54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2,792	\$ 59,341
營業費用	24,700	27,544
	<u>\$ 77,492</u>	<u>\$ 86,88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5	\$ 62
營業費用	<u>3,950</u>	<u>3,602</u>
	<u>\$ 4,165</u>	<u>\$ 3,664</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29,103	\$ 25,032
確定福利計畫	462	654
	29,565	25,686
保險費用	52,179	49,278
董事酬金	39,056	7,936
其他員工福利	1,017,253	571,06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138,053</u>	<u>\$ 653,96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31,146	\$ 396,195
營業費用	606,907	257,768
	<u>\$ 1,138,053</u>	<u>\$ 653,963</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 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5%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3 及112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4年3月7日及113 年3月14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度		1	12年度	
員工酬勞	7.69%			7.76%	
董事酬勞	2.52%		2	2.37%	
金 額					
	113年度		1	12年度	
	現	<u>金</u>	現		金
員工酬勞	\$ 113,000		\$	18,000	
董事酬勞	37,000			5,50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 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2 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 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06,458	\$ 153,60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83,508</u>)	(<u>138,798</u>)
淨 利 益	<u>\$ 122,950</u>	<u>\$ 14,807</u>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05,106	\$ 96,77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6,571
盈餘匯回稅	-	14,694
以前年度之調整	(<u>5,703</u>)	<u>2,753</u>
	<u>299,403</u>	120,795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7,428	(\$ 10,803)
子公司盈餘匯回之遞延	,	(' ' ' ' '
所得稅影響數	_	(<u>30,281</u>)
114 1042 2 33	67,428	$(\frac{30,000}{41,08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66,831	\$ 79,711
307477 47 == 0,7117,700 7,74	<u>φ σσσγοστ</u>	<u>\$\psi 10\text{1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	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422,286	\$ 247,753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u>Ψ 1,422,200</u>	$\frac{\sqrt{247,755}}{\sqrt{247,755}}$
所得稅費用	\$ 369,159	\$ 67,073
	,,	. ,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公取及於人繼	3,375	3,440
未分配盈餘加徵	-	6,57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5.700)	0.750
於本年度之調整	(5,703)	2,753
其 他	<u>-</u>	(<u>12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66,831</u>	<u>\$ 79,711</u>
(一) 初列秋甘仙蛇人铝芒力张组织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3年度	112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换算之兌換差額	(\$ 8,194)	\$ 2,017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29)	(1,1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8,052)
	(\$ 8,423)	$(\frac{\$}{7,151})$
	,	,,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 · · · · · · · · · · · · · · · ·	110 + 10 1101	440 - 40 - 24
I the sector on the sec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76,644</u>	\$ 45,840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 換 差 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退款負債 應付休假給付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9,899 44,319 9,545 9,762 2,290 3,571	(\$ 19,899) 4,854 (1,547) 1,359 405 (3,571)	\$ - - (229) - -	\$ - 614 - - -	\$ - 49,787 7,769 11,121 2,69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其 他	10,462 25,370 \$ 125,218	20,592 \$ 2,193	(8,194) (\$\frac{1}{\$} 8,423)	189 \$ 803	2,268 46,151 \$ 119,791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未實現兌換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 - 4,282 -	\$ 390 63,746 5,485	\$ - - -	\$ - - -	\$ 390 68,028 5,485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3,624 \$ 7,906	<u>-</u> \$ 69,621	<u>-</u> <u>\$</u> -	<u>-</u> <u>\$</u> -	3,624 \$ 77,527
112 年度					
112 寸 及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 合 損 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負債準備 退款負債 應付休假給付 未實現兌換損失	年初餘額 \$ 20,611 32,100 11,731 1,611 9,786 2,359	認列於損益 (\$ 712) 12,446 (1,070) (1,611) (24) (69) 3,571		兌換差額 \$ - (227) - - - -	年底餘額 \$ 19,899 44,319 9,545 - 9,762 2,290 3,571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負債準備 退款負債 應付休假給付	\$ 20,611 32,100 11,731 1,611 9,786	(\$ 712) 12,446 (1,070) (1,611) (24) (69)	综合損益 \$	\$ -	\$ 19,899 44,319 9,545 - 9,762 2,290

(接次頁)

(承前頁)

			認列於其他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9,488	(\$ 25,206)	\$ -	\$ -	\$ 4,282
未實現兌換利益	1,556	(1,556)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u>-</u>		3,624	<u>-</u>	3,624
	<u>\$ 31,044</u>	(<u>\$ 26,762</u>)	\$ 3,624	<u>\$ -</u>	<u>\$ 7,906</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申報 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4.30</u>	<u>\$ 2.53</u>
稀釋每股盈餘	<u>\$ 14.23</u>	<u>\$ 2.5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本年		
度淨利	\$ 1,057,601	\$ 168,04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2,388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年		
度淨利	<u>\$ 1,059,989</u>	<u>\$ 168,04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73,974	66,3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201	37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5	-
可轉換公司債	<u>28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74,494</u>	<u>66,67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 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 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 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 結構。

二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員工認股權計畫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準,本公司以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為基礎衡量所取得勞務之公平價值,合併公司於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員工酬勞成本及資本公積22,320仟元。

(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400 仟股,採有償發行,經金管會於 113 年 8 月 9 日申報生效, 應於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分次發行。本公司於 113 年 9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0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 為發行價格,訂定增資基準日為 113 年 10 月 2 日。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未達既得條件前,應全數交由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員工不得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質押,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表決權等,皆交由信託保管 機構依契約執行之。
- 除前述限制外,員工認購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之其他權利 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仟股數

 項
 目

 期初流通在外

 本期發行
 400

 期末流通在外
 400

本公司於113年度給與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為自認購員工權利新股起,屆滿一年、兩年及三年仍在職,並達成本公司需求之績效者,各年度可既得之股份比例分別為30%、30%及40%。

113年9月23日至12月31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22,594仟元。

本公司對給與日於 113 年 10 月 10 日以前之有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金管會問答集無須追溯適用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 113 年 10 月 11 日發布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處理疑義」IFRS 問答集,而持續依估計之離職率對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年12月31日

	第	1	竽	級	第	2	筝	級	第	3	竽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2	8,41	.3	\$			_	\$,		-	\$	28,41	3
-國外未上市(櫃)															
股票				_	_			_	_	39	7,58	<u> 31</u>		397,58	<u>1</u>
合 計	\$	2	28,41	3	<u>\$</u>			<u>-</u>	\$	39	7,58	<u>81</u>	\$	<u>425,99</u>	<u>4</u>

112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u> </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2	27,45	0	\$			-	\$,		-	\$	27,450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_	_				_	6	1,93	<u> 86</u>		61,936
合 計	\$	2	27,45	0	\$			<u>=</u>	<u>\$</u>	6	1,93	<u>86</u>	\$	89,386

113及112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係以市場法之可類比公司法評價股權之公平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流動性折價及非控制權益折價,當流動性及非控制權益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註1)	\$ 3,783,658	\$ 1,552,7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3,70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		
工具投資	425,994	89,386
۸ - 1 <i>4 ا</i> غ		
金融負債	2.250.454	0.44 =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378,454	961,79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營業稅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 餘額係包含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 及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應付公司債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程度與廣度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及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 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 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 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 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 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主係美元項目)。當 合併之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5%時,合併公司於 113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47,581 仟元;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64,758 仟元。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採取適當風險控管機制,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_	
-金融資產	\$ 703,101	\$ 228,070
-金融負債	1,072,531	562,20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073,089	868,090

由於合併公司受利率變動之影響不大,故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 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 極交易該等投資。此外,合併公司定期監督價格風險並評 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由於合併公司受權益價格變動之影響不大,故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 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 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 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

除了本公司最大的客戶 A 公司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總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59%及 18%。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龐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 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支 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編製。

113年12月31日

	要.	求即	付	或								
	短	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44	13,0	14	\$			-	\$			-
租賃負債		1	5,70	03		1	23,4	74				-
固定利率工具						9	35,4	<u>40</u>	_			
	\$	1,45	58 , 7	<u>17</u>	\$	1,0	58,9	<u>14</u>	\$			<u> </u>

11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	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1	3,7	97	\$			-	\$			-
租賃負債			8,3	26			6,2	.07				-
固定利率工具		34	12,0	00	_	2	06,0	00				
	\$	76	54,1	<u>23</u>	\$	2	12,2	.07	\$			

(2) 融資額度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額度		
- 未動用金額	<u>\$1,653,218</u>	<u>\$1,094,113</u>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沖銷,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
 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合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113年度112年度關聯企業\$ 3,379\$ 3,960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產品因性質特殊,且其價格係屬議定,故無法與非關係人相互比較。

(三)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113年12月31日112年12月31日關聯企業\$ -\$ 140

(四) 其 他

關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銷貨成本	-				
關聯	企業			<u>\$ 460</u>	<u>\$ 4,050</u>
營業費用					
關聯	企業			<u>\$ 916</u>	<u>\$ 660</u>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9,285	\$ 62,908
退職後福利	<u>965</u>	<u>989</u>
	<u>\$ 190,250</u>	<u>\$ 63,89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其質押海關之保稅款與融資借款之擔保品(附註九及十四):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343	\$ 2,309
土 地	664,140	126,000
房屋及建築物	147,416	<u> 131,166</u>
	<u>\$ 814,899</u>	<u>\$ 259,475</u>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 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 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日 期	貨幣性項目	外	幣	帳面金額	匯率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	86,393	\$ 2,832,407	32.7850 (美 元:新台幣)
			22,392	4,700	0.2099 (日 圓:新台幣)
			23,484	769,920	7.1844 (美 元:人民幣)
			5,703	26,011	4.5608 (人民幣:新台幣)
			176	6,021	25.2395 (歐 元:捷克幣)
	金融負債		18,905	619,789	32.7850 (美 元:新台幣)
			943	30,927	7.1844 (美 元:人民幣)
			5,542	1,163	0.2099 (日 圓:新台幣)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37,477	1,150,727	30.7050 (美 元:新台幣)
			78,096	16,962	0.2172 (日 圓:新台幣)
			14,244	437,350	7.0827 (美 元:人民幣)
			5,914	25,639	4.3352 (人民幣:新台幣)
	金融負債		8,936	274,385	30.7050 (美 元:新台幣)
			604	18,534	7.0827 (美 元:人民幣)

合併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淨利益 122,950 仟元及 14,807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 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 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 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 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 (四)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八)

三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 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包 括高頻連接器及光通訊兩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 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禾	益
	113	3年度	112年	度	1	13年度	1	12年度
光 通 訊	\$ 5,9	901,735	\$ 2,021	,893	\$	1,335,938	\$	268,645
高頻連接器	5	508,670	595	5 <u>,492</u>	(41,330)	(42,712)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 6,4	410,405	\$ 2,617	7 <u>,385</u>		1,294,608		225,933
利息收入						35,461		25,200
其他收入						1,931		9,72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1,241		16,144
財務成本					(14,753)	(12,73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16,202)	(16,51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422,286	\$	247,753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3及112年度並無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其他 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及利息費用等。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 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合併公司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部門別資訊未包含個別營運部 門之資產,故部門別財務資訊亦未包含營運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資訊即以主要產品為基礎,故關於主要產品收入資訊無須額外揭露。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 產依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	自	外	部	客	户	之	收	λ	非	流	,	動	資	產
			113	年度	Ŧ		1	12 호	E度		113	年12月3	1日	112	年12月	31日
台	灣	\$	7	780,4	136		\$	66	6,84	9	\$	1,518,98	84	\$	811,	,464
亞	洲		5	509,5	513			24	1,83	9		331,28	89		177,	,230
美	洲		4,6	515,9	986			1,37	2,29	9			-			-
歐	洲	_	5	04,4	<u> 170</u>			33	6,39	8	_	14,58	<u>87</u>		24	,667
		<u>\$</u>	6,4	10,4	<u> 105</u>		\$	2,61	7,38	<u>5</u>	\$	1,864,86	<u>60</u>	\$	1,013	,361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13 及 112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淨額達合併公司銷貨收入淨額之 10%以上者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客	户	金	額	%	金	額	%
A 客户		\$ 3,97	71,850	62	\$	804,362	31
B 客戶			<u>-</u>	<u> </u>		545,803	<u>21</u>
		<u>\$3,97</u>	7 <u>1,850</u>	<u>62</u>	\$ 1	<u>1,350,165</u>	<u>52</u>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 之 關	f 人 係 列	科 1	目 期 股 数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未 公 允 價 值	備註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Enablence Technology Inc.股票	_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之權益工具投資		1	\$ -	-	\$ -	註 2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普通股	_	同	上	1,250	74,577	5.79%	74,577	_
芯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_	同	上	6,000	11,004	12.22%	11,004	_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_	同	上	617	28,413	0.55%	28,413	_
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_	同	上	5,200	312,000	8.66%	312,000	_

註 1: 有價證券無質抵押情事。

註 2:因歷年來認列資產減損損失,致對該公司之帳面帳值餘額為零。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交	易情	形 交易 係 不 同 ·	條件與一般交易 之情形及原因	態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交易對象關	係 進 (銷)貨	佔總進(銷) 金 額貨之比率	培 仁 田 閏 閏	價授 信 期 間低	佔總應收(付)備 註 額 票據、帳款之
	连(纳)貝	(%)	权 信 期 间 平	頂 校 后 朔 间 像	比率(%)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 光聖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孫公司	公司 進 貨	\$ 1,321,262 41% (USD 41,145 仟元)	T/T90 天 -		(\$ 501,656) 73% (USD 15,301 任元)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原	息 收 款	穴 項	之公	-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收歸	(係	人	款項	頁 餘 智	預 週	轉	率金	應	收 額		應收關係人款期後收回金 (註2	列 失	備金	抵額
光聖科技	(寧波	:)有	限公司	7	光紅建	聖股份	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應收帳款				01,656 801 仟元	<i>i.</i>)	-		\$	-	_	\$178,273	主	1	

註1: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註 2: 期後係指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7 日之期間。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 為新台幣仟元

				原始投資金	額 (註 1)	期末持	有	(註 1)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投資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本 期 期 末	去年年底	股數 (仟股)	比率%村	長 面 金 額	本期(損)益(註2)	(損)益(註2)	備註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EC-Link Technology	薩摩亞群島	控股業務	\$ 679,543	\$ 679,543	-	100.00	\$ 1,045,535	\$ 317,199	\$ 327,371	註 4
	Inc.								利益 USD 9,878 仟元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EZconn Europe	徳 國	各種電子組件用精密金屬	185,143	185,143	-	100.00	70,461	2,015	2,015	註 4
	GmbH		零件、電子產品及各種						利益 USD 63 仟元		
			光纖零組件之組立加工								
			及買賣等業務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合聖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中華民國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01,015	61,015	9,625	26.71	88,264	(41,988)	(16,202)	註 5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EZConn USA Inc.	美 國	各種電子組件用精密金屬	19,535	-	-	80.00	7,630	(10,728)	(8,582)	註4及註6
			零件、電子產品及各種						(損失 USD 334 仟元)	,	
			光纖零組件之買賣等業								
			務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EZconn Technology	菲律賓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96,579	-	-	100.00	95,603	(2,285)	(2,285)	註4及註7
	Corporation								(損失 PHP 4,133 仟元)		
EC-Link Technology		薩摩亞群島	控股業務	750,022	750,022	-	100.00	1,025,541	317,240		
Inc.	Technology Inc.			(USD 22,877 仟元)	(USD 22,877 仟元)			(USD 31,281 仟元)	利益 USD 9,879 仟元		
EZconn Europe GmbH	EZconn Czech a.s.	捷 克	各種光通訊零組件之製造	65,207	65,207	-	100.00	74,942	3,373		
				(EUR 1,910 仟元)	(EUR 1,910 仟元)			(EUR 2,195 仟元)	利益 EUR 97 仟元		
EZconn Czech a.s.	EZconn Technologies	捷克	各種光通訊零組件之製造		13,526	-	100.00	7,681	(730)		
	CZ s.r.o.		及研發	(CZK 10,000 仟元)	(CZK 10,000 仟元)			(CZK 5,678 仟元)	(損失 CZK 529 仟元)		

註 1: 係以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計算。

註 2:係以 113 年 1 月至 12 月平均匯率計算。

註 3: 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 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5: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說明。

註 6: 為拓展業務需要,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美國地區設立子公司,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共投資 EZConn USA Inc.美金 600 仟元。

註7: 為拓展業務需要,本公司於113年5月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菲律賓地區設立子公司,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共投資EZcon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美金3,000仟元。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註3)投資方式	本 期 期 初 本 期 匯 出 或 i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 註 3 〕	收回投資金額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版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 4 及 6) 本公司直 或間接投 之持股比	值接本 期 認 列 投 賞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投資損益(註 4、6 及 7) (註 3 及 6)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註2)
光聖科技(寧波)有 生產、銷售各種光纖 限公司	\$ 491,775 (註1) (USD 15,000仟元)	\$ 692,977 (USD 21,137 仟元)	\$ - \$ 692,977 (USD 21,137 仟元)	\$ 316,485 100% (利益 USD 9,856 仟元)	*** 317,281 *** 1,022,756 (利益 USD9,880 仟元) (USD 31,196 仟元)	\$ 588,542

本		期	期	末	. ,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ŧ	挑		投		審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赳	: :	大	陸	地	品	投	資	金	額	(註	3)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1	及	3) ;	赴	大	陸	地	品	投	資	限	額
			\$ 6	92,9	77	(US	SD 21	1,137	'仟元	5)					\$ 7	748,3	383	(US	D 22	2,827	仟元	;)					9	5 2,217	,645 (註5)			

- 註 1: 係透過 100%轉投資之 EC-Link Technology Inc.再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含光聖科技(寧波)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 USD1,690 仟元。
- 註 2: 光聖科技(寧波)有限公司分別於 107 年 11 月、108 年 11 月、109 年 9 月、110 年 10 月及 112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現金股利 118,359 仟元(人民幣 27,301 仟元)、81,943 仟元(人民幣 19,074 仟元)、119,269 仟元(人民幣 28,528 仟元)、117,566 仟元(人民幣 27,063 仟元)及 151,405 仟元(人民幣 34,201 仟元),108 年 12 月、110 年 3 月及 12 月及 112 年 8 月再透過 EC-Link Technology Ltd.全數匯回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累積已匯回 588,542 仟元。
- 註 3: 係按 113 年 12 月底美元即期匯率換算。
- 註 4: 係按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美元平均匯率換算。
- 註 5: 係按本公司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 60%計算。
- 註 6: 係按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 註7: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業已考量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之影響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與交易人之關係交 往 來 形 編號 作 估 合 併 終 誉 收 或 額交 金 (人 2 稱交 往 (註1)) 科 總資產之比率 (註 4) 註 3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光聖科技 (寧波) 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關係人 501,656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1 7.13%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光聖科技 (寧波) 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1,321,262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20.61% 0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光聖科技 (寧波) 有限公司 1 應付設備款 — 關係人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0.01% 773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EZconn Czech a.s. 1 銷貨收入 730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0.01% EZconn Czech a s 3 其他收入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EZconn Europe GmbH 0.02% 1.181 2 EZconn Czech a.s. EZconn Technologies CZ s.r.o.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0.01% 389 EZconn Czech a.s. EZconn Technologies CZ s.r.o. 3 2 銷貨成本 0.09% 5,555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光聖科技 (寧波) 有限公司 EZconn Czech a.s. 3 銷貨收入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0.01% 772

-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 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 註 4: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 計算。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 為新台幣仟元

5	陸被	投資	公司名	稱	交	易	類	型金	`	銷額	百分比		格付	款	易條	件與-	條 -般交易之比	件應收 金	(付)票	票據 額百	、 帳 款 · 分 比	未實	現損益	. 備	註
j	聖科技	(寧波)) 有限公	司	ž	進	貨		\$ 1,321,262		41%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	(差異		無重大差異	(\$	501,656)	١	73%	\$	10,821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	要	pл	事	Ø	採 股							份
土	女	股	米	石	稱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中國	信託商業銀	行受託保	管卡貝特	爾有限公司	投資	6,29	5,555			8.2	28%	
專	户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 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之內 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 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 站。